十三大街(陇海铁路-国道 310 段) 东侧 150 米绿地养护项目(二次)

招标文件

招标 人: 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局

代理机构: 漳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批准

我单位拟对<u>十三大街(陇海铁路-国道 310 段)东侧 150 米绿地养护项目</u>招标工作现委托<u>漳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组织代理招标</u>,代理单位编制的招标

文件我们确认。

建设单位(招标人): 开封市城乡一体化东范区城市管理局 (盖章)

7025年10月11日

我单位受 <u>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局</u>的委托,负责<u>十三大街(陇</u> <u>海铁路-国道 310 段)东侧 150 米绿地养护项目</u>,现已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

招标代理机构: 漳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2025 年10 月11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0
	政府采购合同	
第五章	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2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十三大街(陇海铁路-国道 310 段) 东侧 150 米绿地养护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 09 时 2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 汴金财招标采购-2025-38
- 2、采购项目名称: 十三大街(陇海铁路-国道310段) 东侧150米绿地养护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 2180000.00元

最高限价: 218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元)
1	汴金财招标 采购 -2025-38-1	十三大街(陇海铁路 -国道310段)东侧 150米绿地养护项目	2180000.00	2180000.00	是	2180000.00 其中小微企 业采购金额: 218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服务期限: 2年
- (2) 服务质量: 合格
- (3)服务内容:十三大街(陇海铁路-国道310段)东侧150米绿地养护项目(详见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新成立的企业提供资信证明)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5 年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 2025 年 11 月 05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4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 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 3、方式:供应商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 4、售价: 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时间: 2025年11月25日09时2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1、时间: 2025年11月25日09时2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 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 B 区 (开标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 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
- (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 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7) 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 3、供应商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4、获取招标文件后,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系统操作手册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查看。(如有网上系统问题请联系 0371-23859291)
 - 5、请供应商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 6、潜在投标人可打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流程公开"里查看招标文件。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局

地址: 开封市汉兴路中段

联系人: 王帅翔

联系方式: 1762935851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漳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平安大道南尚德街北永和龙子湖中央广场

联系人: 张超

联系方式: 13027623444

3、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超

联系方式: 1302762344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名称: 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局	
1 1 0	采购人	地址: 开封市汉兴路中段	
1.1.2		联系人: 王帅翔	
		联系方式: 17629358516	
		采购代理机构: 漳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 1 0	可贴件拥扣拓	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平安大道南尚德街北永和龙子湖中央广场	
1. 1. 3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 张超	
		联系方式: 13027623444	
1.1.4	项目名称	十三大街(陇海铁路-国道 310 段)东侧 150 米绿地养护项目	
1. 2. 1	资金来源及出	财政资金,100%	
1. 2. 1	资比例	则以负金,100%	
1. 2. 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 3. 1	服务内容	十三大街(陇海铁路-国道 310 段) 东侧 150 米绿地养护(详见服务内容	
1. 3. 1		及技术要求)	
1. 3. 2	服务期限	2年	
1. 3. 3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位置	
1. 3. 4	服务质量	合格	
1 4 1	供应商资格要	详见招标公告	
1. 4. 1	求	供应商需对所填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1. 9. 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 10. 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 10 0	供应商提出问		
1. 10. 2	题的截止时间	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1. 10. 3	采购人书面澄 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不允许以下重大偏离:	
		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后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实质性响应	
		招标文件,应认定为无效标:	
		(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电子签章的;	
		(2)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	
		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	
		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1 11	冶法	(4) 联合体投标的;	
1.11	偏离	(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6)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7) 投标文件附加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8) 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	
		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	
		的;	
		(9)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1) 投标行为违反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构成招标文件		
2.1	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及有关本项目的变更资料(如有) 	
	供应商要求澄		
2. 2. 1	清招标文件的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0 日前	
	截止时间		
2. 2. 2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25日9时20分(北京时间)	
	供应商确认收		
2. 2. 3	到招标文件澄	自招标文件澄清公告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之日起,即为默认收到。	
	清的时间		
	供应商确认收		
2. 3. 2	到招标文件修	自招标文件修改公告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之日起,即为默认收到。	
	改的时间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	无
3. 2. 3	最高限价	2180000.00 元 超出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3. 2. 4	报价币种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货币,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 3. 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5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 6. 3	签章要求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章。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
3. 6. 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指定位置
		上传);
4.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上 传递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指定位置,并确认已经成功提交投标文件,请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 供应商如因网上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 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 0371-23859291。
5. 1	开标时间和地 点	开标时间: 2025 年 11 月 25 日 9 时 2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 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 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 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5. 2	开标程序	见总则
6. 1. 1	评标委员会的 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经济、技术专家 4 生家确定方式:从省级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 1	是否授权评标 委员会确定中 标人	否,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1-3 名

	71 W > 5	合同期内每三个月财政支付一次, 4	每次支付金额	页=壹年期合同	
7.4	付款方式	考核罚扣金额。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 1	未尽事宜	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0. 2	表尽事宜 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代理服务费 长形式支付。 服务招标 1.7% 1.2% 0.7% 0.4% 0.25% 0.10% 0.045% 0.01%		
10. 3	质疑(异议) 与投诉的方式	开户行: 中原银行版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账号: 410101010140123101 质疑(异议)与投诉的递交方式为线上递交,投标人需在"开封市公共 资源交易信息网"交易系统中提出质疑(异议)与投诉,并电话告知招 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回复, 各投标人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中的项目进度和状态。		电话告知招	

	硬件特征码	投标人应独立制作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的围
10.4		标串标行为所造成的不良后果。对于被认定为存在"硬件特征码一致"
10.1	火川り皿門	的围标串标行为的投标人,禁止其一年内在开封行政区域参与招标投标
		活动并在网上予以通报。
		各供应商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
10.5	λi → \V п⊓	交易系统中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
10.5	补充说明	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30分钟内做出)等重
		要信息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
		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
		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在招标投标和评标阶段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按
10.0	A刀 並又 →¬	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招标内容及商务技
10.6	解释权	术要求、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部分中就同一事项的
		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部分不同版本
		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
		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招标文件中出现的措辞理解: "采购人"与"招标人"含义相同; "供
10.7	同义词语	应商"与"投标人"含义相同;"招标代理机构"与"采购代理机构"
		含义相同。
		中标后,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料进行核实, 如
10.8	中标人须知	有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的,一经查实取消中标资格,上报上级部门,
		并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划分标准: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
10.0	中小企业中所	微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文件及《工业
10.9	属行业	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
		的划分标准为依据。
1		

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政策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资金落实情况
 -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服务内容、服务期限、服务地点和服务质量
 - 1.3.1 服务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2 服务期限: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3 服务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4 服务质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相关的资格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3)被责令停业的;
 - (4)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5)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6)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出现重大质量问题的;
-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8) 未达到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他要求。
 -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违者应对由 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 1.9.1 踏勘现场: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9.2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有关情况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 1.10.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偏离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详见招标文件目录

根据本章第1.10款、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招投标系统中提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

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自招标文件澄清公告在相关网站发布之日起,即为默认收到。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2.3.1 招标人修改招标文件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自招标文件修改公告在相关网站发布之日起,即为默认收到。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目录

- 3.2 投标报价
- 3.2.1 报价范围: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2.2 报价应具有唯一性,即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要求只进行分类分项报价的项目除外)。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3.2.4 报价币种: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日历天。
-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3.4 资格审查资料
 - 3.4.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相关的证明文件;
 - 3.4.2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5 备选投标方案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6.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供货期限、供货地点、投标有效期、服务质量、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6.3 投标文件签章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6.4 投标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1.1 供应商应在本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 4.1.2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1.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1.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 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 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 (2) 主持人点击"开标",解密开始倒计时;
- (3)供应商对所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 (4) 解密时间结束后 5 分钟为质疑时间,若无供应商提出异议,开标结束。
 - 5.3 开标异议

供应商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解密期间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记录。否则视为无异议。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 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 须知前附表。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 (5)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 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评审程序

分初步评审、综合打分和推荐中标候选人三个阶段。

- 6.4.1 初步评审
- 6.4.2 资格性审查。在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其投标单位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要求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视为无效投标)。通过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6.4.3 形式与响应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评标办法)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6.4.4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投标为无效标,给采购人、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
- (2)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未按规定格式填写而造成评委无法判别或比较;
 - (3) 投标内容与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有重大偏离;
 - (4) 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 (5)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 (6) 初审不合格,或提供虚假、失实资料的;
 - (7) 向采购人及有关人员行贿或提供不正当利益;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本章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的。
 - (9) 因自身原因给采购人、招标机构造成经济损失的。
 - 6.4.5 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善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 如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6.4.6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其作进一 步评审。

投标文件的澄清

A.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 澄清其投标内容。

- B.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 C.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 D. 澄清文件应按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提交。
- 6.4.7 评标委员会不对无效标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拒绝供应商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偏差,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6.4.8 评标办法及内容: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标法, 具体内容详见评标办法。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顺序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 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供应商须知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7.3 签订合同
- 7.3.1 中标人和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7.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7.4 付款方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8. 重新招标和改变采购方式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 供应商少于3家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8.2 改变采购方式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3家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采购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改变采购方式。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 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 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 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 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 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其他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 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泽	青通知				
(供应商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管说明或补正: 1. 2.	审查 ,现需化	尔方对下	列问题	以书面	形式予以澄清、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 系统(详细地址)	年	月	日	时	分前提交至
		评标多	委员会:		(签字) E月日

附件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已收悉, 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1. 2.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部分。	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1.1 初步评审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 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 提供资信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 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资格评审 标准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 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5 年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 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其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名称	与提供营业执照一致
形式评审	签章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标准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服务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服务期限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响应性评	服务质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审标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能超出投标最高限价,超出最高限价按无效文件处理。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注: 所有供应商均在通过初步评审后才能进入综合打分环节。

1.2 详细评审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		报价部分(30分)
(总分 100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52分)
分)		商务部分(18 分)
评分内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0)	投标报价 (30 分)	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 1.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两位。
技术部分	绿化管养方案和 措施(10 分)	绿化管养方案和措施:包括中耕除草、整形修剪、浇水、病虫害防治、施肥、树木扶正、树木涂白及防寒处理、看护、死亡苗木去除、缺株苗木补植。 (1)方案措施针对性,内容充实、全面,可行性强,能充分满足采购人需求。得10分。 (2)方案措施合理,内容较为全面,有一定的可行性,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6分。 (3)方案不完善,内容简单,可行性不强,得3分。 (4)无此项内容,得0分。
(52分)	质量保障方案和 措施(10分)	(1)方案措施针对性,内容充实、全面,可行性强,能充分满足采购人需求,得10分。 (2)方案措施合理,内容较为全面,有一定的可行性,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6分。 (3)方案不完善,内容简单,可行性不强,得2分。 (4) 无此项内容,得0分。
	安全文明管理体系与措施(8分)	(1)方案措施针对性,内容充实、全面,可行性强,能充分满足采购人需求,得8分。 (2)方案措施合理,内容较为全面,有一定的可行性,基本满

		足采购人需求,得5分。 (3)方案措施不完善,内容简单,可行性不强,得2分。 (4)无此项内容,得0分。 管养范围内的落叶、杂物、垃圾及数字化案件及时处理的保障方
	管养范围内的保 障方案及措施 (8分)	案及措施: (1)方案措施针对性,内容充实、全面,可行性强,能充分满足采购人需求,得8分。 (2)方案措施合理,内容较为全面,有一定的可行性,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5分。 (3)方案措施不完善,内容简单,可行性不强,得2分。 (4)无此项内容,得0分。
		方案应包含: 1、针对所投标段苗木的病虫害防治; 2、绿化维护、保洁、补栽; 3、设施维护等过程中大气污染防治及苗木冲洗措施; 4、养护管理日志记录方案
	绿化的维护方	(1) 方案措施针对性,内容充实、全面,可行性强,能充分满
	案、保洁方案及	足采购人需求,得8分。
	措施(8分)	(2)方案措施合理,内容较为全面,有一定的可行性,基本满 足采购人需求,得5分。
		(3)方案不完善,内容简单,可行性不强,得2分。
		(4) 无此项内容,得 0 分。
		(1)方案措施针对性,内容充实、全面,可行性强,能充分满足采购人需求,得8分。
		(2) 方案措施合理,内容较为全面,有一定的可行性,基本满
	突发事件应急方 案及措施(8分)	足采购人需求,得 5 分。 (3)方案不完善,内容简单,可行性不强,得 2 分。
		(4) 无此项内容,得 0 分。
	业绩	供应商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
	(6分)	项得 2 分,该项最高得 6 分。未提供不得分。 (提供合同、中标
商务部分		通知书扫描件)。
(18分)	服务承诺	1. 详细说明服务的内容、形式,服务承诺完善、有详细的服务承
	(12分)	诺书、后续服务方案。非常全面得3分;比较全面得2分;未提供 或提供的不完整的得0分。

- 2. 质量保证措施。非常全面得3分;比较全面得2分;缺项不得分。
- 3. 对服务期内做出明确的承诺和处理方法。非常全面得3分;比较全面得2分;缺项不得分。
- 4. 其他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非常全面得3分;比较全面得2分; 缺项不得分。

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最终结果为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计算出的各供应商综合评估得分的算术平均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 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资格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形式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响应性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形式评审标准、响应性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 3.1.2 供应商投标文件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1)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2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a. 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 供应商之间约定中标人;
 - c.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d.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系统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3.2.2 汇总全体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打分并计算算术平均值,即供应商的最终评审得分。
-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系统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系统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系统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应时刻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关注项目情况,评标委员会向供应商提出的澄清要求、报价要求等,供应商应自系统发出 30 分钟(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内回复,否则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 商的系统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五章 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绿化养护管理内容要求

管养范围: 十三大街(陇海铁路-国道310段)东侧150米绿地养护项目。

二、规范要求

- 1、严格按照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及《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管局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规程和标准开展工作,如有变动,按最新标准执行,其他要求,按照相关标准执行。
- 2、绿化养护管理内容负责范围内绿地苗木的修剪整形(含抹芽)、浇水、施肥、松土除草、涂白、病虫害防治等养护工作及各类应急迎检任务。

三、绿化养护服务要求

养护过程中出现苗木死亡等现象的,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补栽和管养,费用自理。

四、绿化养护管理质量要求

- 1、根据《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管局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开封市城乡 一体化示范区城管局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办法》执行,如有变动,按最新标准执 行,其他要求,按照相关标准执行。
- 2、其他要求:以合同约定为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	商名称:	(;	企业电	子签章	. ,
法定付	代表人:	(个人电	子签章	` >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 四、技术偏差表
- 五、服务方案
- 六、拟投入本项目专业技术人员情况表及主要设备表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承诺书
- 九、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

1、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					
	我们收到了项目编	扁号:	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	究,我们决定参	≽加	(项
目名	称)投标活动并投标,	我们郑重声明以	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0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的	的条款和要求,以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小生	写):	元,
服务	期限(按抗	23标文件规定),	服务质量达到	参加投标	0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	件被接受,我们料	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 矩	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	件中的规定,本持	没标文件的有效期为 E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	历天。
	4、我们愿提供招标文	件中要求的所有之	文件资料。			
	5、我们承认最低报价	是中标的重要选技	译,但不是唯一标准。			
	6、我们已经详细审核	了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补充的文	て件(如果有)	及有关附	件,我们
完全	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	方面有不明及误解	的权利。			
	7、如我方中标,我方愿	意按供应商前附着	表中的规定向采购代理	理机构支付本》	欠招标代理	里服务费。
			供应商名称	K:	(企业电	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	(个人电	子签章)
				日期:	年	月日

2. 投标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投标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元	ī.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投标有效期			
其它说明			

供应商名称: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	人。	
特此证明。		
注: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	(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_	年月日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	挂名)	(身份证号) 系		_ (供应商	名称) 的	勺法定付	代表
人,现委托我单位在职人	员	(姓名)	(身份证	三号)为我之	方代理人	。代理	∄人
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	署、澄清、说明	、补正、递交	、撤回、修改_		(项目名	称)	投
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	有关事宜,其治	法律后果由我	方承担。				
委托期限:							
联系方式 (手机号)	:	(保持畅通)					
电子邮箱:	(保持可通问	凡状态)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注: 附授权委托人身	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 _		(念 小 貞	日子 父音	놀)
							早 月

四、技术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字号 招标文件要求服务内容及 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差说			

序号	招标义件要求服务内容及 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差说明	结论

注: "偏差说明"栏中详细注明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与招标文件要求有何不同,并说明其符合性;

供应商名称: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五、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六、拟投入本项目专业技术人员情况表及主要设备表

1. 拟投入专业技术人员情况表

111万	h4- k7	ΤΠ 4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职务	姓名	职称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备注

2.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用途	备注

七、资格审查资料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联系刀瓦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的	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클	
经营范围备注				

2. 根据评标办法中"资格评审标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八、承诺书

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_(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中,	我公司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 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 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 电子签	•
日期:	 年	月	

2. 硬件特征码承诺书

致:	(采购人	(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						
	我公司独立制作、	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	并承担因"硬件	特征码一致"	所道	造成的不良后果	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			(企业电子签章	章)
			法定代表人:			(个人电子签章	章)
				日期:	_年_	月	_日

3.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	(采购代理	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	月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中若获中	□标,
我们]保证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	句贵公司一次性支付	寸招标代理费用	用。否则,自	由此产	生的一切法律	律后
果和	D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	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	出任何异议和证	追索的权利。	,		
	特此承诺						
		1	共应商名称: _			(企业电子签	章)
		Ý	去定代表人:_			(个人电子签	章)
				日期:	年_	月	日

九、其他材料

- 1. 招标文件及评标办法中要求的与本项目相关的材料;
- 2. 供应商认为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材料。
- 注: 招标文件中没有给出固定格式的,格式自拟。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u>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企业电	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个人电	子签章)
日期:	年	月日

注: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才能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附件 2: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 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
成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
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
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非联合体投标,将本条删除。)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此表。

附件 3: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 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u>(填写采购人名称)的(填写本次招标的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此表。